

股票代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号：临 2019-069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465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7 日